

证券代码：874637

证券简称：百瑞吉

主办券商：中金公司

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，我们作为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审慎的原则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后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根据公司 2025 年 1-3 月财务情况出具的《审阅报告》（容诚阅字[2025]23020011 号）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-3 月实际经营状况，该报告内容真实、有效，报告数据准确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 1-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的决策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梁上坤、徐新林、马旭飞

2025 年 5 月 16 日